|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关于达州市通川区新建巷国有资产  (第三次) 公开招租公告     达州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拟将通川区新建巷43—45号门市标的委托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对外公开招租，兹邀请符合本次公开招租要求的意向承租人参加竞租，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招租方式   按照相关程序以网上报名、网上交纳竞租保证金、现场公开电子竞价方式进行。  二、资产状况、交付标准及出租用途  （一）资产状况：经营中  （二）交付标准：本标的以实物为准，实行现状竞租，出租人不承担瑕疵担保责任。  （三）出租用途：出租资产的用途必须根据资产现状按照国家规定合法经营，不得用于经营黄、赌、毒及违法行业，不得用于对周边生活秩序、环境污染的经营项目，禁止存放易燃、易爆危险品。  三、意向承租人应具备的条件  （一）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并存续的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和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单位提供营业执照等相关证照，个人提供个人身份证明。但纳入诚信负面清单的自然人和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得享有承租权）；  （二）本次标的物招租不允许联合体承租；  （三）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意向承租人报名时须交纳竞租保证金：陆万伍仟元整（65000.00元）  （五）出租门市维修、与经营有关的行政审批事项等相关费用由竞租人自行负责，门市移交后其相关的责任和义务由竞租人自行承担。招租底价以评估底价为基础。承租人不得转租门市，否则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并没收其履约押金，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负责。  四、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时间：2020年6月8日09时00分  资料递交要求：资格审查当日,出租方应当现场接收资格审查资料，已在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提交申请的意向承租人须在9时之前将竞租资格审查所需原件现场提交至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开标一厅。未按要求送达的，出租方应当拒收。  （二）需提交资格审查资料：  1．法人申请的，应提交下列资料：  （1）租赁申请书（原件）。（见附件一）  （2）合法存续的企业法人（单位提供营业执照等相关证照原件）。  （3）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  （4）意向承租人委托他人代为竞租的，应提交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二）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  （5）在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系统中打印的竞租保证金交纳凭证（原件）。  （6）承诺承租资产的用途必须根据资产现状按照国家规定合法经营，不得经营黄、赌、毒及违法行业，不得经营对周边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有重大影响或环境污染的项目。（提供承诺函并加盖鲜章的原件）  （7）出租方要求的其他条件相关资料（原件）。  2．其他组织申请的，应提交下列文件：  （1）租赁申请书（原件）；（见附件一）  （2）表明该组织合法存在的文件或有效证明（原件）；  （3）表明该组织负责人身份的有效证明文件（原件）；  （4）意向承租人委托他人代为申请的，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原件）；  （5）在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系统中打印的竞租保证金交纳凭证（原件）。  （6）承诺承租资产的用途必须根据资产现状按照国家规定合法经营，不得经营黄、赌、毒及违法行业，不得经营对周边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有重大影响或环境污染的项目。（提供承诺函并加盖鲜章的原件）  （7）出租方要求的其他条件相关资料（原件）。  3．自然人申请的，应提交下列资料：  （1）租赁申请书（原件）；（见附件一）  （2）意向承租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  （3）意向承租人委托他人代为申请的，应提交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一）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原件）；  （4）在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系统中打印的竞租保证金交纳凭证（原件）；  （5）承诺承租资产的用途必须根据资产现状按照国家规定合法经营，不得经营黄、赌、毒及违法行业，不得经营对周边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有重大影响或环境污染的项目。（提供承诺函并加盖鲜章的原件）  （6）出租方要求的其他条件相关资料（原件）  （三）意向承租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视为放弃意向竞租：  （1）逾期未在网上提交租赁申请的。  （2）未按要求交纳竞租保证金的。  （3）现场未按要求提交资格审查相关资料的。  （四）意向承租人须通过资格审查才能参与竞租。  五、招租期限、租金收取办法、电子竞价方式和成交价款支付方式  （一）招租期限:5年  （二）招租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地址 | 房屋结构 | 资产评估报告号 | 建筑面积（㎡） | 招租底价  （万元/年） | 竞租保证金（万元） | 备注 | | 1 | 通川区新建巷43—45号 | 框架 | 川维诚评报﹝2019﹞第176号 | 142 | 11.5 | 6.5 | 地下室未计 |   （三）租金收取办法  租金按年支付，按“先交租，后使用”的原则，承租方应在《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全额支付首年度租金，出租方在收到租金后5个工作日内交付房屋。以后年度租金应在上一年租期到期日前提前一个月交纳，递增比率签合同时按不高于5%的比例另行协商。  （四）电子竞价方式  本次公开电子竞价是对本项目第一年租金竞价，每轮每次报价加价幅度不低于200元或200元的整倍数，最终报价高者且不低于招租底价的意向承租人成交，当场宣布，并在成交当日与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签订成交确认书。  注：凡参加本项目竞租的意向承租人须认可本项目招租底价，即现场公开电子竞价时意向承租人响应招租底价为第一轮应价。否则，竞租保证金不予退还。   （五）成交价款支付方式  交易双方在成交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签订《租赁合同》。租金按年支付，按“先交租，后使用”的原则，承租方应在《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全额支付首年度租金，出租方在收到租金后5个工作日内交付房屋。以后年度租金应在上一年租期到期日前提前一个月交纳，递增比率签合同时按不高于5%的比例另行协商。  六、公告期限  公告期自公告刊登之日起天（不得少于10天），自2020年5月25日至2020年6月7日17时00分止。  七、网上报名、租赁保证金的交纳及资格审查时间、电子竞价时间、地点：  （一）网上报名时间：2020年5月25日至2020年6月7日17时00分止；  （二）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0年6月7日17时00分（以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系统确认到账为准）；  （三）资格审查时间：2020年6月8日9时00分；  （四）电子竞价时间：2020年6月8日10时00分；  （五）电子竞价地点：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开标1厅  竞租保证金不接受现金支付，须以转账方式转入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指定账户。  建设银行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达州荷叶支行；  户名：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交易专户；  账号：系统自动生成。  工商银行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达州市分行海棠湾支行；  户名：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交易专户；  账号：系统自动生成。  农业银行  户  名：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交易专户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达州通川支行  账  号：系统自动生成  特别提示：意向承租人在网上提出租赁申请前，必须先登录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查阅网上操作指南完成网上注册、网上报名、网上交纳竞租保证金等（[http://www.dzggzy.cn](http://www.dzggzy.cn/)）。  八、其他事项  (一)若竞租成功，未成交意向承租人的竞租保证金全额原渠道无息退还，承租人在成交价款到账后，凭承租人签订的合同和交纳的成交价款凭证，竞租保证金全额原渠道无息退还。若竞租未成功，则意向承租人竞租保证金全额原渠道无息退还。  （二）履约保证金  承租方应在《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合同租金的10%交纳履约保证金（按此比例换算后，履约保证金低于2000元人民币时，按2000元交纳）元。该笔履约保证金由出租方在合同租赁期限届满且承租方无违约责任情况下10个工作日内按原渠道无息退还给承租方。  以下情形之一者，保证金不予退还：  1.意向承租人提供虚假材料的；  2.意向承租人互相串通恶意压价的；  3.意向承租人未认可本项目招租底价的；  4.若竞租成功后，承租人不按时签订成交确认书、房屋租赁合同或不按时缴纳租金的；  5. 意向承租人与承租人不一致的。  （一）出租方自评估基准日起至使用权交割日（以资产租赁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期间损益由出租方承担或享有。  （二）本次资产租赁所涉及的税费由双方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出租方不开具税务发票，可以开具出租方现有的合法票据）。  （三）意向承租人对本公告第一、五、六、七、八、九条有疑问可向交易机构提出，其余的可向出租方提出。  九、特别声明  （一）承租方若对所承租标的物进行装修，则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行办理完善装修手续，并报出租方通过后方可实施装修。其装修、设备、设施费用由承租方自行承担。合同租赁期限届满，乙方不得拆除房屋内装饰装潢（电器设备除外），出租方对装饰装潢不予补偿。  （二）交易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详见租赁合同。  （三）本方案未尽事宜，解释权归出租方。  （四）联系方式：  出租方：达州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邱女士  联系电话：18215507299  交易机构：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联系人：龚先生  联系电话：0818-3330177                       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0年5月25日    **附件一：租赁申请书（样本）**  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经认真阅读关于标的公开招租相关资料并对其中资产实地察看后，我方完全接受并愿意遵守公告中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告及标的现状无异议。  我方已按要求登录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完成网上注册、网上报名, 我方愿意按招租公告的规定，交纳 资产的竞租保证金￥ 万元(大写人民币 万元整)。现我方正式申请参加于 年 月 日上午时00分（北京时间）在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开标1厅举行的公开招租电子竞价会。  我方保证严格遵守电子竞价会场纪律和完全履行招租公告所载意向承租人的全部义务。若我方在公开招租中以及电子竞价成交后，出现不能按期付款或有其他违约行为，我方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特此申请。  附件：1、……  意向承租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或委托受托人：（签名或签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  本授权声明：                     （意向承租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 项目中的资产电子竞价招租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电子竞价、签订成交确认书、房屋租赁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章）    授权代表：     （签章）      日  期：202  年    月    日 |